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*ST 京蓝

公告编号：2015-040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（现场及通讯）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6 月 8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于 2015 年 6 月 9 日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肖志辉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对下属公司实施债转股的议案》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本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天伦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伦能源”）、天伦能源对其全资子公司贵州天伦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伦矿业”）实施债转股方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天伦能源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，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，京蓝科技对天伦能源 48473 万元债权转成股权，其中，3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，4547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本次债转股完成后，天伦能源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，京蓝科技持有天伦能源 100% 的股权。

2、天伦矿业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，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，天伦能源对天伦矿业 51311 万元债权转成股权，其中，6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，4531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，本次债转股完成后，天伦矿业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，天伦能源持有天伦矿业 100% 的股权。

公司通过债转股方案将减少企业本身的债务，缓解企业的资金压力，并能降低企业的资产负债率、提高企业的融资能力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于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一日